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10月18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2019年10月25日上午10:30分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公司董事会成员在充分了解所审议事项的前提下，对审议事项逐项进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经过与会董事认真逐项审议，表决通过如下事项：

1、关于审议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详细请见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公司拟向恒丰银行申请2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亿元，期限一年，由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此事项的有效期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公司拟注销控股子公司石河子开发区天富燃料运输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兵团国企改革的要求，对控股子公司石河子开发区天富燃料运输有限公司进行清算注销，回收投资款项。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公司投资建设城市配套相关电力迁改工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市政建设改造的要求，投资建设城市配套相关电力迁改工程，项目投资合计 13,910.375 万元。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1	城市道路(二期)配套电力迁改工程	4,853
2	石河子城市支路打通（街区化）改造项目配套电力迁改工程	699.805
3	老旧城区改造(5、6、7 小区)电力线路迁改工程	4,128
4	6 小区（红星路、西二路）10kV 线路迁改工程	480
5	G30 南北大通道(含西四路)工程配套电力线路迁改工程	1,210.57
6	石河子市 2 小区体育公园高低压电缆入地改造工程	270
7	石河子铁路基础设施项目（石河子火车站货运站搬迁工程）配套电力线路迁改工程	2,040
8	火车站站前广场 10kV 架空线入地迁改工程	229
	合 计	13,910.375

上述项目由公司先行出资建设实施，后由政府拨付相关款项。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关于公司代建石河子天富 220 千伏联网工程（南线）的议案；

同意公司代建石河子天富 220 千伏联网工程（南线），项目总投资预计为 5,000 万元。项目建成后由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奎屯供电公司按照评估价值进行回购。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关于公司代建玛石铁路专用线电力线路迁改工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建设玛石铁路专用线电力线路迁改工程，项目总投资为 2,436 万元，由新疆玛石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公司代为建设。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关于投资建设安兴电子 110 千伏线路工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投资建设安兴电子 110 千伏线路工程，项目总投资预计为 700 万元。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25 日